

福建省林业局

闽林函〔2026〕56号

答复类别：A类

福建省林业局关于省十四届人大四次会议 第1749号建议的协办意见

省交通运输厅：

雷立斌、张楠、高海容、陈金发、金麦子、释修达、何希斌、傅天龙提出的《关于完善福州都市圈高速网络谋划建设福州外郊环线罗源至闽侯快速通道的建议》（第1749号）已收悉，我局的办理意见如下：

我局大力支持福州外郊环线罗源至闽侯快速通道建设，在林地定额上予以充分保障，为减轻地方定额压力，对单个项目用林面积50公顷以上的林地定额由我局直接保障。同时，简化审批流程，实行省市并联审查，进一步压缩审批时限。落实青年干部与重点项目“一对一”挂钩机制，全程跟踪服务项目用林用草报批。

下一步，各级林业主管部门将继续主动服务、提前介入、加强事前指导，派出服务“小分队”，面对面开展用林用草报批服务指导，有针对性地解决项目推进涉林涉草难点、堵点问题，指导

项目业主规范、快捷申报使用林地手续，为项目用林用草提供优质高效审批服务。

领导署名：石家泉

联系人：陈冀楠（资源管理处）

联系电话：0591-86295046

福建省林业局

2026年4月16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省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委员会、省政府办公厅。

